# 文學與愛情

愛情是文學永不過時的題材,但隨著時代的變遷,文學所描繪的愛情面貌也 有所不同。本單元選了三篇小說,描繪的是現代都市女子的愛情世界,雖各有不 同的特色,但卻也有自己的面貌。

· 一封未寄的情書

李昂

(人類的語言、文字,在現代社會中,不斷受到日常的陳腔濫調、各種意識型態、不實宣傳的汙染,而至喪失它們的真義。)

#### G.L.:

現在是夜裡三點,躺在床上,窗外的雨聲仍不斷。這是怎樣多雨的一個春天, 那瀟灑的春雨從一月的冷寒裡直下到二月,甚且早該有暖意的三月天,四處鬱集 著一片濕苦,像鬱抑的淚,流久了,也會有這般濕滯感覺。

是這樣的天氣及這樣的深夜給了我如許感動,讓我想寫這封信。你大概還不知道我是誰,我只不過是你生命中極其短暫的一個過客,甚且不曾佔有任何位置,人們會說:「連手都不曾拉過的愛情」,的確是這樣的。因而,我也不會在信後留下我的名字,如果你看完了信甚且記憶不起我是誰,我也將只感到一陣無言的淒苦。如果信都不足傳達出我想訴說與你的,那語言又如何!更何況,你我間隔著一整個太平洋,間隔著十多年的時日,即使真要訴說與你,也無從說起。

倒是渴望給你寫這封信,已有很長的一段時間,只不曾真正去著手。總是在 夜裡,在獨處時會有這樣的想望,也總是壓抑著,因爲知曉明晨醒來,又是陽光 璀燦的另一天,那夜裡深摯的感動已遠去,會知覺昨夜想作的全然不必要,還不 免些微的要嘲諷起自己。

當然也爲著那免除不去的心中驚懼。過往對你的情愛已使得我一度成爲公眾的笑談,再給你寫這樣的一封信,是否又會引起不必要的困擾,特別我現在的身分已然不同,這些,無寧十分的困擾著我。

(臺灣正處於轉型期的社會,也即是說,由農業社會要轉入工商業社會,在 這個階段,社會價值觀自然會起很明顯的變化,表現於男女問題方面,雙重價值 標準成爲重要的討論課題。)

然而我無寧對你還有著一份不變的信心,使我在這個落雨的三月天深夜中, 終於提帶給你寫這封信。在說出爲何寫這封信的緣由之前,我要先告訴你,G· L·,你在我的過往中造成怎樣重大的,時間都不易克服的影響。

認識你的時候我未滿二十歲,對許多女孩子來說,原該是怎樣明麗的青春! 她們喜愛漂亮的衣服,等待著去赴約會,在家中偷偷閱讀情書或等電話,再對著 鏡子看到自己煥發的臉龐、燒灼的一雙眼睛,或者怔怔的瞧著鏡中的自己,梳了上千次頭髮,但心神早飛回到過往無數甜蜜的時刻。

比較不幸的是(的確是不幸,我真正明確知曉意義的再用這兩個字),我過早的有了一向爲人們所許的才智,使得我整個少女時期,不曾看重那直接、簡單的歡樂,而一意的迷戀更高深的某種東西,其種所謂人類的精神領域。可是我要特別說明的是,我並非蓄意如此,只是被一股莫名的力量推繫著前往,我本身並不快樂,甚且悵然於我不能享有那樣年輕的歡樂。

於是,在大部分少女忙於約會的時候,我獨自作爲一個旁觀者,並將自己藏身無盡的小說中。是的,我讀小說,各式各樣的小說,從在此地被推崇爲世界文學名著的女作家作品,讀到坊間的各式暢銷小說,有一類作品至今仍可笑的深深感動我,帶出廉價的眼淚與歡笑,那是一些中外通作家的暢銷書。

在這類小說巾,我看到星星和火花,看到所有超乎實質生活的美好事物,在這些小論小說中,男女主角存活的目的和主要生命就是爲了愛情。多美妙的一件事啊!愛情,特別是遭遇挫折與困境,再被強化的愛情——那有著無數擁抱、熱淚、愛與恨的愛情,是怎樣激動了我少女的心懷。共是我無論如何都不曾料到,這類愛情故事,已不知不覺中沉積於我的心中,在造成怎樣巨大的影響。

G·L·.你是否可以瞭解如此被愛情汙染的少女心懷?你看,我又用了「汙染」這個大字眼。但的確是的,我及其他許多同時期成長的婦女,的確被汙染了,不只被這類小說,還有其他各式媒體宣揚戀愛方式。原因無它,在我們的成長過程中,通常先從閱讀中知道愛情,往後有機會再去談戀愛,我們從來不是與男性在一起,自然的培養出愛戀,我們的戀愛,永遠過早的被一些文字描寫的愛情模式先行決定,再不知不覺的依照著去實行。

(人類直拉、自然、必要的關係即是男人與女人的關係,這是無需多說的。
The direct natural necessary relation of human creatures is the relation of mantow oman. The case could not be better stated.)

就在這種情形下我認識了你。那是怎樣光耀的一年呢!我現在回想起來,記憶中是個亮麗的秋天,你站在台北市街,蓬蓬的金色陽光就像簾幕般的充當你的背景,輝耀了你的顏面。那一年你剛自美國回來,由於早現的才華,在三十歲即拿到了比較的博士學位,並以殉道者的姿勢,宣佈你要回來台灣,回到你南部的故鄉。

「在國外不論作成什麼對我來說都是假的,因爲都是旁人的。」 你仰鬱的臉面透過演講、電視在敘說。

「可是回來不管作多少就算多少。」

我想你是深深的感動了我。六0年代末期,我和一些自命有見地思想的朋友們,玩耍的方式大體仍是長夜飲酒清談歌唱,偶去趕幾場電影或到中山堂看表演(記不記得在那個時代裡,國父紀念館尚未落成作發表藝術的場所)。當時存在

主義與心析雖然已不再是流行熱門話題,我們仍會談到沙特、卡繆、容格,還有 那個前衛的不結婚女子西蒙·德·波娃。

我們雖然一大夥男男女女常在一起,甚且徹夜不歸,但我們之間的關係真正 是十分清白,我們尚未開放到玩男女間的性遊戲,我們對感情仍十分執著。總之, 你一定還記得,那時被認為前衛的,大不了是女子留有一頭長直的黑髮,頹散的 掩住大半邊臉,在「野人」、「天才」坐上半天,做作姿態的抽根煙、飲酒。

可是我們卻是茫漠,不抱持任何希望的,我們不見得很快樂,但也不曾縱慾 到要感到悲傷。那真是一個思想與精神的底,我們不會像六0年代的知識分子爲 「存在」課題辯論得聲嘶力竭,要爲虛無而自殺,這些問題已經過辯證確認無效 並尋不到出路,另一方面我們也不可能像西方的青年,乾脆徹底的說,那我們就 依賴迷幻藥吧!於是我們只有在台北市街的咖啡館坐下來,淡淡的說,那我們就 過活吧!

而我們知道我們活得十分茫漠。就在這個峙候,我認織了你,是緣於一次演講吧!在南海路的美國新聞處。那時節整個鄉土文學的潮流尚未起來,美國在台灣文藝國成爲文化引導者的地位未失,從海外回來的留學生是否到美國新聞處演講,多少關係著能否躋身入社某個社交閥,某個講話夾用英文,吃晚餐的時候懂得喝葡萄酒,能吃各類 cheese 的社交圈。

就如同臺北有這樣的社交圈,我和朋友們當峙也喜歡與來臺的美關人交往,我們會認論的多半是些中斷學業到此生活,或來學中文的學生,對美國的文化及許多事情,我無寧抱持著一種好奇與羨慕的心情。

寫到這裡,G·L·我要告訴你一件事情,我知道你一定會感到好笑,但, 又有什麼關係呢?在我的少女時代,我對世界上其他國家同年齡的青少年生活, 曾極爲羨慕,當中最讓我嚮往的是嬉皮。我並沒有勇氣模仿或學習他們的生活方 式,但我卻嚮往他們能離棄社會、文化、家庭的那種反叛精神。

所以看到你來自美國,來自那個勇於嘗試、做種種新的追求的開放國家,看到你站在臺灣、臺北、南海路的美國新聞處演講廳的講臺上,以及,看到你穿著一身十分美國式成衣剪裁的簡便格子西裝,藍襯衫打上暗紅色的領帶,我想我的確是被迷惑了。

我聚精會神的聽你演講,仔細的蒐集你講的每一個字句,聽完演講後,我因 爲太過專注而腦中微感空茫,我繼續坐在椅子上一會,看著有人走向你私下問問 題,看著你在一夥朋友呼擁下離去,才站起身走出已顯空蕩的美國新聞處演講廳。

南海路秋天的夜晚十分美麗,只那秋風中已有了涼意,我拉拉毛衣外套,沒什麼意議的朝植物園方向走去,腦中迴滿的仍是你的演講。

我承認當時的確感到震驚,你講演題目的拉丁美洲文學,不僅我過去從未曾觸及,你講演的方式也讓我吃驚,你分析拉丁美洲的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你談拉丁美洲的被殖民、被侵略與被掠奪,可是我總覺得你隱蔽著什麼。在你那黑框眼鏡後閃爍的眼睛中,有一種什麼東西,或者是叫痛苦或不安的某種東西,阻止了你每句話,壓制了你的思想而轉換出一種抑鬱的凄苦神情。

是的,是這抑鬱的淒苦神情真正的打動了我的心,喚起了我作爲一個女性, 在過去從未被觸發的某種內在心懷,最重要的是,因而讓我對你感到愛憐,是的, 的確是愛憐。

我不自覺的憐惜著你的不快樂,憐惜著每談到那些被壓迫的民族時臉上有的 悲憫神情,憐惜著你對臺灣整個文化發展動向的憂心。在我那初次被喚醒的母性 胸懷中,我多麼希望能撫平你愁苦的臉容,能帶給你安慰與歡笑,那怕只是片時 片刻,任何的代價我都會願意付出。

(根據 MargaretMead 女士對太平洋土著所作的男女性格的研究和推論,顯示男性的「陽剛」與女性的「陰柔」,都是社會與文化塑造出來的某種類型,並不一定是天性使然。)

於是,我成爲你講演的最忠實聽眾,任何一場演講,只要是公開,爲我所得知,我一定去聽,我總選擇中間的人叢中位間,可以仔細的凝望你又不擔心被你發現。每回我都懷著滿心感動,遠遠的、隔段距離的看著你,在燈光輝煌的演講大廳中,在叢叢的人群中,我有著隱祕的心疼的快樂。

這情形從秋天持續到冬末。每次聽完演講,我總喜歡看著你離去,再獨自步行回家,由於你演講的場所並不固定,我幾乎在夜裡走遍大半個臺北市,我走過新生南路一段段被塡滿的瑠公圳,看著逐漸縮小面積的水流與除種植杜鵑的兩岸,化爲平整、齊一、八線道的柏油路面;看到青田街、麗水街一帶,一幢幢巨大、老樹森然的日式房子被剷平,聳立起五層樓的高級公寓。

**G·L·**,我那時看到的,應該是整個台北,或者說台灣的變遷,只是我當時未曾知曉,我的眼中只有你,只有你那抑鬱淒苦的臉龐。

甚且你演講談論的,在聽過無數次後,也已失去它原有的震撼。畢竟,拉丁美洲太過遙遠,被壓迫與被剝削在我看到的經濟日益成長、生活愈來愈富足的當時臺灣社會,在我作爲一個大學作的心中,無論如何都不具體。我雖知覺到隱藏在你演講後面某些你不曾直接言說的,但因著訊息不夠清楚,我仍然無從多作猜想。

因著談論這些問題,我發現你整個人似乎有了一個楚的目標,我同樣不能明白究竟是什麼,但能感到因此你與我們有著巨大的差別。你沉穩、平寧,並願意真正著手去從事些事情,不像我們一夥朋友,只一天天工作完後,課餘由一個咖啡館坐到另一個咖啡館,永遠只是無盡的清談。

我是怎樣滿心的敬愛著你呵!你成了我整個生活的中心與心神上的支持。就這樣的,我追隨著你,從秋天到隆冬到春天臨近,從美國新聞處到各大專院校、甚且中學的演講廳,我永遠坐在臺下,隔段距離看著臺上的你,你也永遠遙不可及。

在我少女的心中毫無提防這樣會有愛情產生,我放縱自己為你在臺上的形象深自感動,任由自己思念你,渴望見到你。直到過完寒假,同樣是個瀟瀟春雨不斷的暮春時節,我得知你已經開始減少演講,準備接任一個綜合性雜誌的主編。

然後我發現我不再能隔一段時間即再見到你,不再能聽到你略低沉的聲音談 黑人文學、拉丁美洲文學,不能再看到你那抑鬱淒苦的神情,欲說還休的牽引到 臺灣當時的現狀。發現再見不到你時,那無邊無盡的思念波濤洶湧,無以排遣, 我才知覺到你已如此深切存在我的心中,揮除不去。

我這才開始感到痛苦。

我想我對愛情是太缺乏經驗,不能及時盡力將你忘懷,相反的,我反倒利用 我少女的細心與聰穎,找到繼續再見到你的機會。

我的朋友知曉我偶去聽你演講,對你頗有好威(當然沒有人知道我竟會那般 狂亂的迷戀上你,我一向不喜歡吐露心事的個性,使我將對你的情感掩飾得很 好,我也歡喜將這傷感的隱祕深埋於內心〉。

朋友只知道我對你演講的問題深感興趣,常說我是你的 fan,一個寫稿的朋友在得知你將出任《回顧真正與超越》的主編時,即告訴我有機會要帶我去見你。

如此我終於第一次站在你的面前,這麼臨近,我可以看到你黑框的眼鏡後閃爍變化的眼眸,隨著談話閃變出千千萬萬種神情。怎麼會有這樣的一個男人,有著這樣一雙眼睛,無時無刻不在顯現出最微細的心意,訴說著欲語還休的最深切感懷,而由於如此臨近,那片時間閃換的變化竟使我應接不暇。

那時節是落雨的暮春三月,瀟瀟的春雨淋落了仁愛路正盛闊的木棉花,從雜 誌社三樓的窗戶往外看,原設計爲林蔭大道的仁愛路,由於綠樹新植不久,少去 蓊鬱的蒼線,倒是那木棉花,綿延一街橙紅的花朵,火燒一樣掠過整條市街。

(真正的愛情是建立在兩個自由人的彼此了解和認識上,愛人們應該去體會 彼此間相同和相異之點,任何一方都不應該放棄因爲自我而造成的差異,因而任 何一方都不會遭受摧毀。)

那下午伴隨著窗外的雨聲,我聽著你談臺灣的鄉土文物、式微的農村生活、轉型期的社會,這是我第一次聽到你不再透過麥克風的話語,而我留意到你原來的聲音綿密低沉,十分動聽。

G·L·我當然不再一一記得你說過的話,但這許多年來,當時你一再複述的,我仍印象深刻:「在文學藝術的創作上,如果我們一味跟隨西方,不管怎樣努力,絕對超越不了,因爲我們只在學習西行。」你常喜歡這樣說:「將這類作品送到西方社會,同樣得不到重視,西方人怎麼會要看這類模仿的作品,他們要有中國特性的東西。」

然後我記得你總是一再強調:

「爲什麼我們不以自己本身的文化,來創造屬於中國人的文學、藝術?爲什麼我們一定要跟著西方?」在八0年代近中期,在事隔十幾年的今天,G·L·.,我自然可以很清楚的看出你當時立論上的缺乏信心。今天在臺灣,有不少人已有了這樣的自信:第三世界的文學、藝術,由於評斷的價值取向不同,並不一定要經過第一世界的認同才證明其存在價值。而在當時,你雖提出對自己文化的重

視,但最終的目的,仍爲了要以此得到西方的認可;回歸自己民族的特性,多少也只爲以一些異國情調,吸引西有人的重視罷了。

這種心態,就如同你會到美國新聞處講演拉丁美洲文學,絲毫不曾感受到當中的嘲諷意味;以及,你會那般致力於將所謂有特性的民族文化推廣到西方,想求得西方的認可再回頭來說服國人這自身文化的司貴。

G·L·,我知道你看到這裡,一定會感到不高興了,特別是你曾爲你所作的付出如許多。我也知道,我沒有權利對你作這樣的批評,不,事實上,我並不是在批評你,我只在陳述一項事實。我們每個人,大部受限制於我們的時代,而你,我曾如此敬仰、並瘋狂的愛戀過的你,也自有著你的限制。

當時,在饑竭的我們的心中,你又引燃了怎樣的熱情啊!也許基礎上是出自對你的愛戀(這我並不想否認)我自願的隨同雜誌社去進行許多田野採訪。G·L·你還記不記得那真是整個回歸鄉土的起點呢!透過你主編的雜誌一連串追蹤採訪,你引介了對古老鄉土文物的緬懷,是你開始一連串介紹面臨拆除命運的老厝、即將沒落的捏麵人行業、流離的野臺。雖則那時候的文章總有著過度「夕陽、古厝」式的感懷,但你真正帶領我們走出臺北的咖啡館,這無論如何都是個重大的起步。

你常鼓勵我寫文章,我總羞怯的告訴你,我怕自己沒有這樣的才華,你會平 和的笑笑說,又不要妳寫詩寫小說,從報導著手吧!不難呢!

我卻始終遲遲不敢動筆,只自告奮勇的在雜誌社幫忙作些校對等零星工作。 在人手不足的其時,我是怎樣的希望能分擔你的辛勞,只要讓你眉眼間的抑鬱有 片時疏緩,那怕怎樣辛苦的工作,我都顯意爲你擔承。

在雜誌社中我是有了經常見到你的機會,我隱祕的情愛暫時得到安置,我也十分自足於只要能經常見到你,可是,G·L·,也就在雜誌社中我得知了其他關於你的一切。

我得知你已結婚,深愛你的太太,爲著某些原因,她必得暫時留在美國不能 隨同你回來。這曾對我造成怎樣巨大的、摧折心懷的傷痛呵!我記得那時節已然 是夏天,連著幾個月天氣晴朗,整個臺北市街火焚般的燥熱著,在沒有泠氣的辦 公室裡,我卻一陣陣禁不住的泠汗直流。

G·L·,在我當時涉世未深的少女心懷中,有的是怎樣未沾塵俗的潔淨。 得知你已結婚,我的第一個反應是無論如何你將不可能再愛我(我不否認我一再 持留在你自身邊,模糊的總希望終有一天你會知曉並能回報相等的情愛)。而你 已結婚的事實,對當時的我,即意指著癡心妄想的愛戀已然失去所有的可能性。

(Montaigne 認為,婚姻是神聖的結合,任何從中取得的快樂應加以節制,並需以認真與嚴肅的態度處之。

齊克果則指出,愛情是由衷而出的自然感情,結婚則是一種決心;愛並不等於要結婚,愛很難成爲責任。)

我是怎樣的將婚姻認爲是情愛永恆、唯一的歸宿,而完全不曾考慮到婚姻的 變化或婚姻外的情愛關係,因而那時節我唯一知覺的是,不管你將來是否會顯意 回報我相同的情愛,我也絕不可能扮演第三者的角色。

我這才真正體會到情愛可以造成怎樣巨大的傷害,特別明白知曉愛情已無望,可是又無從將自身的情感減低一絲一毫。我在床上躺了幾天,不想也無從起身,那絕望的愛情如何分分秒秒在扎痛我的心,劇烈的痛苦使我甚旦失去存活的意巔,我躺到我的家人驚以爲我染上不知名重病要送我住院,才從床上起來,然後,另個困境立即的又圈限住我。

那是一當我從床上下來,一個瘋狂的念頭即在我心中持留不去,那意念簡單的一再重複:我想見你,我要見到你,只是要見到你。

我向自己爭執了一天一夜,終還是敵不過心頭重重想見你的渴望,最後,我告訴自己(雖然多少知道在欺輔自己),我只想再見你最後一次。

我略作收拾,才在鏡中看到自己。我多麼吃驚我整個樣子的巨大改變,我本來就不是一個美麗的女孩,這幾天以來大量的淚水與不得片刻安寧的心神,使我失去了僅有的少女的光彩。我枯槁憔悴,但在其時,我沒有能力顧及這些,僅有甘心意是無論如何能再見到你。

你不在辦公室,編輯們說你同朋友出去喝咖啡,至此我感到所有凝聚的心力 耗竭,腳步不穩的跌坐下來,而我還能同辦公室裡的人解釋,我得了重感冒,我 家人一直想送我到醫院,我不肯還溜出來玩。

我支持到回到家才病倒下來,我多希望就此一病不起,像那些愛情小說中所描寫的,可惜我只有輕微的發燒與感冒症狀,不幾天即好了。

我知道我必須慢慢將你忘懷c

我仍到雜誌社去,告訴你我病了一段時間,你關懷的要我多注意身體,自己卻微微的咳嗽起來。我這才刻意醒覺到,你回來這一年,有了怎樣巨大的改變!你那煥發的精神已然被臺北的生活所磨損,你的熱情與對事物尖銳的看法逐漸消逝,你不再像剛回國時指著一切看不慣的措施要求改革,你整個人明顯的委頓了下來。

「我好累,我需要休息。」你常常告訴我。「我真想回我南部的故鄉,到一個中學、小學教書,安靜的生活,什麼事都不用管。」

「回得去嗎?」我小心翼翼的問。

你看我一眼,眼中瞬時逃過一抹極古怪的神采,嘆口氣緩緩道:

「我想是回不去了。」

我珍惜與你之間有的這種了解,發現要將你忘懷是如何不容易。那無望的情愛像扎入肉中的尖刺,痛楚無比,但要拔除卻更困難,新滋生的肉已與它長在一起,再難挑除。

如此秋季到來、冬天過去,轉眼又是瀟瀟春雨不斷的暮春時節,那記憶中站在臺北市街,蓬蓬金色陽光充當背景的煥發身影不再,轉爲的是疲累與困頓。

如果不是發生那事件,我不知道我將如何自這場情愛中掙離。G·L·,在

過了如許多年,每當回想起來,那整個事情仍是如何的突兀和紛亂!現在再重提當年情形,也許對你仍是個極不愉快的記憶,但我毋寧相信,走過這段路,你會有更多的寬容和體諒。

我現在仍清楚記得,那時候由於剛趕完一期雜誌,我有幾天不曾到雜誌社, 卻是有個深夜裡一位助理編輯突然來電話,說你幾天前已被捕,雜誌社則在那天 下午受到全面搜查。

(某一個階級可以完全統治另一個階級,其原因大半在於這兩種階級的人的數目不同,多數持強壓迫少數。但女人並不像在美國的猶太人或黑人是少數民族;地球上女人和男人的人數一樣,甚且過之。

一般而論女人在今日的地位是低於男人的,她們的環境給她們較少的可能性去發展。很多男人希望這種情勢繼續下去;保守的資產階級仍然認爲女人的解放對他們的道德觀和利益是一種威脅。〉

那夜裡我睜眼到天亮,等待到估計有人上班的時閉,我趕到雜誌社。推開雜誌社的門,首先我看到每一寸地方都有極力翻過的痕跡,辦公室空無一人,只有 在你的辦公桌前,坐著一個婦人,正低頭緩緩收拾凌亂的書稿。

聽到開門聲,那女人抬起頭來,強烈的日光燈照著一張脂粉末施蒼白的臉, 那片刻中無需言語,我即認出那是你的妻子。

我站在那裡,隔著一屋子搜索過的凌亂,與你的妻子相面對,而你不知正面 臨怎樣的處境,甚且不知道你身在何方。屋外春雨稍歇,虛幻的浮現濛濛的日光, 似乍然天明,所有的時間全錯置了起來。

是你妻子先出聲招呼,並站起身來,我直覺到她的制瘦和身量相當高,然後我才注意到她的五官端整一頭近肩的剪齊短髮,整個人平常清麗。

紛亂中我焦慮的問詢你的狀況,她平平的說尚不清楚,她的聲音輕和,聽來十分寧靜,只是尾音有著嘶啞。我反倒絮絮說起我在雜誌社幫忙,才會認得你種種。她仍淡淡點頭,平和的傾聽。然後我不知該再說什麼,只有表示沒什度特別的事情要離去,她站在原處,但深深的朝我點頭,清楚的一字字說:.

謝謝妳來。

走出雜誌社,有片刻我真不知要到哪裡,我的心急遠的跳動,明顯感到雙頰發紅但手腳痠軟,極度疲累中只茫茫走了一小段路,即在仁愛路中央噴水泊旁的椅子坐下來 c

雨歇後的天濛濛發白,但天空仍抑鬱昏友,我坐著有一會,林蔭道旁車子疾 馳,輾過潮煙的地面,悶悶的水溼聲響。也不知有多少時間過去,不經意中偶抬 起頭來,看到一街木棉花開得極不整齊,有的一樹花朵悉數被雨淋落地面,樹幹 已長滿新葉,有的光禿的樹幹仍掛著殘花,有的花才在盛開。我模糊的想到該是 較往常多的春雨,天氣難得放睛,木棉花不曾得到適度開展的天候,才會有如此 殘象。 卻是在一年前,同樣的這條街道上,我曾看到一街勻勻盛開的木棉花,而那 片刻中,於逐漸清澄起來的思緒中,我真正感覺到你在從我的生命中遠去,我糾 纏的情結開始舒解。

可是我絲毫不快樂,心中有的只是無盡的虛空。

看到你太太坐在你書桌前的到那間,我明白了我對你的情愛已然不在。只有她,你生命中合法的妻子,能在你去處未明的時候,坐在你的位置上,一張張、一頁頁的替你整理搜尋過的書稿;在將來,不管你將遭到怎樣的對待,也只有你合法的妻子,能站在法庭上替你辯護;甚且如果你被判刑,也只有她,你的妻子,能去探望你,爲你送衣送食。

我第一次深切知覺夫妻間超越一切、無以取代的愛,特別當患難時刻到來。 也由此,我得以掙離了那糾纏我一年多的激情。

可是 G·L·, 這並不表示我不再愛你, 請相信我, 在那些時候裡, 我才知道我對你的情愛有多深遠。隨著時問過去, 那心中空虛的失落感覺平撫, 我才開始真正懂得對你的愛, 只是這情愛超越了與你在一起的想望, 除去了紛亂糾纏的廢心妄想, 成為沉積在心中最深刻的深情, 清朗無痕, 卻也波瀾不起。

如此,在眾人摒棄你,深恐被牽連時,我胸中坦然,四處打聽關於你的一切,期望能知道你的近況,或可以對你有最微小的助益。十分可笑的是,當我已籨這場情愛中掙離出來,才有傳言紛紛笑弄我對你的愛情。

我無暇顧及這些,我只關懷著你的安危,逐漸的,你在臺灣的行爲得到澄清,雜誌社不再被視是有特殊目的,同樣風格的雜誌照常發行,除卻主編不再是你。

暮春裡春雨落盡,夏天到來,隨著天氣轉熱,關於你的事情不再是人們心口中隱秘的禁忌,最後傳出消息,你並非被捕,只是約談,緣由你在美國熟識的一個朋友有不常的舉動,才找你了解相關的一切。

紛紛的傳言中我得知你回到家中,你已獲美國籍的太太協助你申請出國,終 於在五月底,我聽到你回美國的消息。

我一直不曾去見你,雖然曾爲你平安無事十分欣喜,我總覺得一切俱已過去,再見你也只是徒然。

六月初我自大學畢業,隔年春天,我答應下嫁一個家裡爲我安排的丈夫。

(大部分人都生長在一個典型的核心家庭裡:爸爸賺錢養家,媽媽照料家事與小孩,但現在,已經沒有標準家庭這回事了。一九八0年代家庭的多元性就像魔術方塊一樣複雜。想要把它轉回原來的狀態,也和魔術方塊一樣困難。)

我的答應下嫁並非像小說、電影中的愛情故事,心灰意泠的女主角任性的放棄自己。相反的,我是在對婚姻與家庭的崇高嚮往下作了這樣的決定。那一天在你辦公桌前看到你太太爲你整理書稿的認定的親密關係,是怎樣的感動我,也使我以爲在對你有過那般狂亂的愛戀後,除了婚姻生活中的長期伴侶外,將沒有人能取代我對你有過的情感。

我的丈夫善良、上進,兼具有許多作丈夫的美德,我則盡心作好一個妻子。除卻新婚之夜,當我要承接我生命中第一個男人,迴滿心懷的是你抑鬱的臉面與你那瞬息間閃換千萬種神采的眼神。

然而我婚後的生活無寧也平和安適,我的丈夫夥同朋友開始作貿易,那時節臺灣對外的貿易仍有市場可供開發,特別是所謂落後的地區。婚後六年,我們有了一個家庭追求的:汽車、房子、傭人,我則以我外文系畢業的英文能力,在我丈夫的公司裡作些英文書寫、翻譯工作,而在我丈夫逐漸爲事業煩忙遲歸的夜晚裡,我開始寫作。

是的, G·L·, 我開始寫作, 如同你曾鼓勵我的, 我不試圖寫小說、詩, 我開始學習寫報導。過去雜誌社熟識的關係, 使我有機會繼續四處去作採訪, 其 時「回歸鄉土」的口號響遍全臺灣, 過去的生活、古老的行業、古厝, 成了報紙 爭相報導的熱門話題。

由著以往同你工作的經驗,常許多人極力頌揚所謂火熱熱的鄉土之情時,我 已然可以揚棄這些,我深入到北門去探尋黑腳病的根源;我同山地服務隊到山地 去,看到少數民族的文化如何被摧殘;我到精神病院,體會到什麼是非人的生活

**G**•L•。在作這些採訪的其時,我發現我更能了解你,了解你爲何總喜歡 談拉丁美洲、黑人文學,以及,你曾嘗試未竟的努力。

可是也由此,我知覺到我的婚姻生活在出問題。

走出窮困的山地部落,爲能及時趕回家,從南部搭飛機返台北,回到我坐落 敦化南路、有傭人的家,我無法立即變撥出另一種情結和扮演另一位角色。同時 我發現,我同我的丈夫之間越來越少相同的話題,我對如何將臺灣的產品推廣到 非洲毫不熱衷,他則盡心事業,不耐煩聽我談孤兒、雛妓。

我曾努力想改進這種關係,也許我努力得不夠,因爲不多久,我得知我的丈夫在外面另有女人,是個酒廊的小姐,據說年輕而且性感,當然更嘲諷的是,我還曾在探討色情問題的報導中,呼籲給風塵女郎適切的關懷和補助。

但這些都不重要,G.L.,我相信你能瞭解,給予我最大震撼的是我當時 那種猛地被驚醒的驚嚇。我所信奉的、給予最崇高認定的婚姻中至親的關係,我 認定最深刻的愛情,竟然只是欺騙。我再度感到我的世界分崩離析。

我的丈夫同我解釋,這只不過逢場作戲,他生意上往來的朋友皆如此,因為 酒廊是個較容易談成生意的地方,他也只不過在那裡有個固定陪伴的女人,隨時 可以中止這種關係 o

我的抉擇自然十分困難,考慮再三,我提出從家人到朋友沒有任何人贊成的 解決方式:我希望分一段時間,略微僵持後,我的丈夫同意我的決定。

分居後我搬到他爲我新租賃的較小公寓,他仍常來看我,出乎我原先想望的是,我無從拒絕的仍同他履行夫妻關係,雖則不免因想到他亦與其他女人作這樣的事而不快,我發現拒絕並不容易。然後,在結婚如許多年後,我知覺性在情愛關係中可以有怎樣的相關連。

分居使得我們的關係逐漸善,如同當初談戀愛,我們叉開始談許多事情,從

我丈夫閃爍的話語間,我大致猜得他對婚姻的看法。他不會願意離婚,除了他愛 我外,他和他的朋友們一樣相信,婚姻是一種生活方式,家庭不可侵犯,要玩耍 則不如逢場作戲。

曾幾何時,我善良、上進的丈夫無視婚外關係的責任,是緣由他的個性、他 的工作環境、還是整個社會風氣使然?只短短幾年間,難道所有的一切俱有了如 此巨大的改變?我感到十分茫然了起來。

(一般而言,女性的自覺對婦女是否邁向解放之道有必然的關聯,只有當婦女能提出質疑,不再斷然的相信女人的命運完全被生理的、心理的、經濟的情況決定,只有當婦女對傳統宗教、哲學,甚且神話中所塑造的「永恆的女性」、「真正的女性化」懷疑,並探求這類說法的基礎根源,婦女才算走出了第一步。〉

於是,多少爲逃避面臨的諸多問題,我專心的又開始我的報導工作,寫了這許多年,在寫一篇文章即可稱爲作家的臺灣文壇,我還算略有人知曉,分居後全心的努力,使我的成就獲得更多的肯定,就這樣的,我認識了夏 o

夏是一本經濟性雜誌的發行人,像一些創業的年輕人,學校畢業後因爲適當的時機與眼光,在雜誌創刊不久,即打開銷路並贏得讚賞。幾年來輾轉投資,在 我認請他時,已然頗富資產。

認識夏是因爲工作的關係,他找我爲他的雜誌寫山區建水泥工廠對生態影響的報導,能在這樣有權威的雜誌寫文章,老實說,我感到受寵若驚。我全心的投入工作,因而有許多與他接觸的機會。我們一同到山區去探看工廠預定地,一起 找尋專家開座談會,然後,我發現到他與你的相類似。

只有他有和你一樣敏細的知覺,永遠可以猜測到我最微細的情感變化,只有 他像你那般的需要大量的注意、關懷與愛,卻又永遠覺得不夠,孩子似的要求更 多。也只有他如同你在繁忙後,不小心感冒了,會賭氣似的,卻又珍惜自己萬分 的同我這樣說:這幾天不預備出門,我要安心並專心地去生病,生病對我也是難 得的休息。

G.L.,你一定會知道這些事情對我的意義,我先是感到眩然,接著是一陣 驚懼,因爲隨即我發現由著這與你的相類似,已然激發我狂亂的情愛,特別當我 發現這情感並不只屬於我單方面。

我知道我愛他,如向我當年迷戀你一樣狂亂的愛著他,只是,在結婚八年後,我已能清楚的知道這回我面臨的。除卻他已婚、有兩個孩子外,我的身分也不是當年癡戀你的小女孩,我同我丈夫之間,還有待解決婚姻關係。

我也不再像當年對愛情全無經驗,我知道與夏之間的情感再發展下去,有一 天我們必然不會滿足於只是知心的談話和瞭解,我們會要求進一步的相屬,到那 個時候關聯到的將不只是兩個人,而是兩個家庭,至於受到傷害的是否會是我, 我更全然沒有把握 o

我感到害怕了起來。

每個人都覺察到我的不安,也以爲是分居是必然的結果,許多人勸我不妨出國走走。開放觀光護照初期,旅遊原是社會上時髦與有錢有間的表徵,曾幾何時,亦開始成爲逃避的最好藉口。希圖著有所逃離,我決定到美國。

選擇美國並非刻意想再見到你,G.L.,這許多年來,少了你的音訊,只知道你在美國東部一所大學教書,我原安定的婚姻生活,也使我甚且不曾想到再見你。因而,當在紐約、在那嚴寒的雪夜中完全不期然的見到你,我不能自禁的熱淚盈眶。

見到你是在那次全美亞洲研究會議。到紐約後,我去拜訪以前在臺灣曾採訪 過的一位知名學者,他頗有興致的要帶我去「瞧瞧熱鬧」,參加一次盛會。由於 對這圈子不熟,到了那混雜著一屋子中美人群的大廳,我站在一旁閒閒瀏覽起周 道。

窗外隆冬裡大雪紛飛,飛雪中行來,在泠寒中,自有著紛鬧的喜意,進入屋 內,暖氣和人群更顯紛雜,然後,突然悶,在全然無備,中,我看到人群中的你。

那先是一種熟悉的感覺,卻又恍若無盡遙遠,立即在心頭引發一陣震顫,像心口猛地遭到重擊,待回過神來,才能確定果真是你o你顯然變了許多,雖則你還是穿著我初次見到你那類十分美國式剪裁的西裝,仍戴著黑框眼鏡,頭髮未曾灰白,臉上也未見皺紋,這許多年的歲月,似乎在你身上靜止未曾停留o可是你整個人卻十分不同,不僅毫無過往飛揚的神采,也沒有當你過度工作後那種疲累和困頓,只是一片清寂,一種繁華過後的寂寞,甚且該說是事過境遷的寂靜。

我靜靜看著你幾分鐘,在突來的一陣盈眶熱淚中,快步離開會場 o 屋外大雪 紛飛,輕柔的雪片飄落臉面,寂然無聲,等到開始溶化,冷例的水珠混著熱淚, 紛然流下,時間稍久,只餘下冷寒的刺痛,再分不清是雪是淚。

淚眼中看著白色的雪片浸入積雪的雪地中不見蹤影,我清楚的知覺到,我的 整個少女時期、整個與你相關連的過往,至此已然全數過去。

我不否認以往在我的生活中,我仍會想到你,那未曾終結的愛戀像午夜夢迴 牀前青白的月光,清清泠寒總也未盡未了。特別是認識夏後,他與你的相類似更 使我不能自勢的要想起你。直到那雪夜裡,在異鄉異地裡,在四周冰天雪地的隔 絕荒寒中,間隔了近十年再見到你,卻似只爲將一切作最後的終結,離去你持留 在我心中的身影,並了卻最後一絲牽掛 o

而在那片刻中,另個奇異的意念排除所有的紛亂思緒清晰浮現,我不能不再 想起,當年只爲聽聞你結婚,在巨大的心神摧訢下,我立即想到該離開你,而幾 年後,已婚的身分,我卻曾想不顧一切的同有妻、子的夏相戀,這當中該是怎樣 的改變!

人總在離棄一些東西,只那片刻中站在白茫茫的雪地裡,淚眼中想到我離去 了的少女時期的夢和感覺,第一次清楚意識到,在這當中,我必然的也已失去許 多。

(男性無止無盡的墮落,表現在他對什麼是「女性」的認可(他可能因誤解「女性」而壓迫女性)……人與人直接、自然而必須的關係,即是男人與女人間

## 的關係)

回得臺北,走在仁愛路上,才猛地發現這些年來,當時林蔭道上的矮樹已然成蔭,兩旁添了許多高樓,也有了更多車輛與人群,而我,也不再是昔日對你癡迷的小女孩 o

這就是爲什麼我會同你寫這封信。G.L.,在過了如許多年後,我終於能真正面對過往,並願意自己來告訴你我所走過的這一長段路。而我相信,你會了解並珍惜你曾在我生命中造成怎樣重大的,時間都不易克服的影響!提筆寫這封信,我更要告訴你,雖則其時對你的情愛,使我曾深受痛苦並一度遭到嘲弄,可是現今,我終能很確切的說,我依舊斷然無悔。

也因而,如果有一天我接納了夏,G.L.,請相信我,那絕非我企圖在夏身上找尋過往未曾得到的情愛作爲補償,而只是因爲我愛他。自那個雪夜裡再見到你,見到你那般了然於心卻未再動心的寂靜,我才刻意知覺間隔在你我間十年的歲月與差異,至此我也方能真正離棄過往,無怨無尤。

也許夏的確與你相類似,那並不重要,我們每個人心中都有著某種軌意的愛戀對象,只是幸或不幸的,夏與你一樣都屬這類型,囡而在我心中引發如此激情。另一方面,G.L.,我知道我也不會忘懷或忽視與我相互技攜,共同生活多年的丈夫,及那樣長時間培育起來,我一向給予最崇高認可的感情。

我知道終有一天,我必須有所選擇,也知道我將有一段漫長的路要走。可是, G.L.,如同我對你至今無悔的愛,我知道不管作何選擇,我都會毫不後悔的、 堅確的走下去,我對自己有這樣的信心。JUo

希望你能記起我是誰

選自《一封未寄的情書》(洪範,一九九四)

### 導讀

李昂,本名施淑端,台灣鹿港人,一九五二年生,美國奧勒岡州立大學戲劇碩士。李昂的小說以強烈的時代成而經常引出社會議題,但卻無損其文學價值,至今寫作不斷,類型及題材迥異 o 著有《禁色的啥夜》、《花季》、《殺夫》、《迷國》、《北港香爐人人括》、《自傳的小說》等等,最新作品爲《看不見的鬼》。

〈一封未寄的情書〉是一篇可以從許多角度去觀看的小說,其中有愛情、有 情慾、有政治社會議題,也有女性成長。

愛情自然是本文的一重要題旨,自述者從未渴二十歲的少女,到爲人妻的少婦,她對  $G \cdot L \cdot$  的青春痴戀也由濃轉淡,其中還有平和安適婚姻之急及狂亂的婚外戀情,很樸實地把女性一生可能經驗的愛情涵括在內。

和愛情平行進行的還有G.L.的政治生命及現實人生的際遇,透過G.L.擔任文化雜誌的主編,到雜誌被查禁,G.L.黯然出國的這段過程,把台灣社

會追求文化自主的變遷聯繫上。另外,李昂也以當時正引領、風騷的女性主義的理論和自述者的成長、亦步、亦趨。

李昂寫著自述者所寫的信,事實上也是作者自己試圖追朔自身體驗的步履,當小說中的主角站在白茫茫的雪地上說著,「淚眼中想到我離去了的少女時期夢和感覺,第一次清楚意識到,在這當中,我必然的也已失去許多o」成長的不只是自述者,也是作者李昂。

## 問題與討論

一 小說中自述者的第一段愛情大致發生在保釣運動與鄉土文學運動之間。試閱讀相關資料,以了解相關的歷史背景。